

中共山亭区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山审委办〔2019〕1号

关于加强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 审计力度的意见

各镇（街），开发区管委会，区直各部门，各人民团体，各企事业单位：

根据《省委第四巡视组关于巡视枣庄市山亭区的反馈意见》整改落实工作方案要求，聚焦省委巡视组反馈意见中：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隐形变异，纠治违规发放津贴补贴不力，甚至存在监督盲区等问题。现就进一步加强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审计力度，提出以下意见：

一是加强审查。将违反中央八项规定问题的审查融入到日常审计工作中，对公款接待、超标准接待、公务接待超标等违规公款吃喝问题，违规新建、扩建、改建、购置办公房等违规配备办公用房问题，借学习、考察、招商等之名，变相公款旅游等问题，以及违规发放津贴补贴或福利，因公出差不按规定交纳伙食费和住宿费等问题作为审计监督的重

点内容，列入各审计项目实施方案并认真实施。始终绝对保持对“四风”问题露头就打的气势。

二是如实披露。对审计中发现的违规公款吃喝，变相发放各种津贴补贴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，不隐瞒、不含糊，如实地予以揭露，并以协助执行通知书、督促整改建议书、情况通报书、移送处理书等形式向相关部门及时反馈，始终保持对“四风”问题零容忍的态度。

三是督促整改。建立被审计单位违反中央八项规定问题审计清单，及时跟踪落实，督促整改问题，提升审计监督效能，持之以恒“纠”四风。

